

# A10 Disclosure

# 信息披露

##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信证券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6月24日在管理人网站(www.citicsam.com)及《中国证券报》披露了《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信证券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使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信证券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信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指导意见〉操作指引》(证监会公告[2018]39号,以下简称“《操作指引》”)的规定,中信证券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经中国证监会2022年6月7日作出《关于准予中信证券红利回报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注册(2022)1071号》准予,由“中信证券红利回报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章进行变更,变更为后的《中信证券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管理合同》”)”于2022年7月25日生效。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为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合计划管理人”或“托管人”),集合计划管理人为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合计划托管人”或“托管人”),根据《操作指引》及《资产管理合同》,本集合计划将自2025年7月25日起至到期(拟在履行程序后将适当延长期限,具体以届时发布的公告为准)“鉴于以上情况,为充分保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销售行为规范》、《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支付结算与服务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评价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支付结算与服务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评价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管理人经与托管人、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集合计划变更管理人并变更注册为华夏现金添利货币型基金等有关事项,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截止时间: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本公告列明的表决票收到或表决票上签署的时间为准)或以集合计划管理人指定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3.会议投票表决:华夏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4.会议投票表决截止后两个工作日内  
5.纸质表决权的送达地点

收件人: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6号东方通信城D座3层  
邮政编码:310000  
联系人:邱宏宇

联系电话:0571-86078183  
请在信封背面注明:“中信证券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6.短信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短信授权由管理人通过短信平台向集合计划管理人指定的短信平台发送。

7.网络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网络授权由管理人规定的方式回复至集合计划管理人指定的网络平台。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中信证券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管理人并变更注册为华夏现金添利货币型基金等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见附件一。

本次会议的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6月24日,即该日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集合计划全体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享有本次会议的表决权。

四、投票方式

1.本次会议的表决意见见附件三,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citicsam.com)下载并打印方式填写表决票。

2.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意见填写相关的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以其身份证件,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指本人在销售机构开户或与本集合计划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或其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如前述证件或证明有更新,需要提供最新)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填写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公章或其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如前述证件或证明有更新,需要提供最新)正反面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以其身份证件,并附上签署或盖章,代理人应提供由个人投资者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四),并提供个人投资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指本人在销售机构开户或与本集合计划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或其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如前述证件或证明有更新,需要提供最新)正反面复印件;

4.机构投资者自行填写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公章或其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如前述证件或证明有更新,需要提供最新)正反面复印件;

5.短信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短信授权由管理人通过短信平台向集合计划管理人指定的短信平台发送。

6.网络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网络授权由管理人规定的方式回复至集合计划管理人指定的网络平台。

三、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中信证券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管理人并变更注册为华夏现金添利货币型基金等有关事项的说明(见附件二)。

本次会议的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6月24日,即该日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集合计划全体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享有本次会议的表决权。

五、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集合计划管理人提供指定短信平台供份额持有人进行授权。

集合计划管理人和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可通过指定短信平台向份额持有人发送短信通知。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授权的方式向管理人发送短信,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六、网络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短信平台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网络授权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网络授权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七、短信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短信平台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短信授权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短信授权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八、书面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书面投票平台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书面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书面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九、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十、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十一、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十二、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十三、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十四、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十五、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十六、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十七、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十八、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十九、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二十、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二十一、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二十二、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二十三、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二十四、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二十五、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二十六、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二十七、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二十八、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二十九、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三十、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三十一、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三十二、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三十三、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三十四、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三十五、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会设立投票专区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授权,管理人和本集合计划部分销售机构对个人投资者的要求进行反馈,反馈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三十六、投票规则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7月25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投票规则为准),管理人和